

淮滨县王店乡农事服务中心项目-农机装备 项目-二次招标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淮财磋商采购-2025-35

采 购 人：淮滨县淮河生态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一缘三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采购清单技术标准及要求	28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9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

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2021 版添加修订）。

3、中标企业认为投标文件中资料涉及商业秘密的，可以要求代理机构对相关信息模糊处理后公示（2021 版添加修订）。

4、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十、特别提醒

1、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第一章 淮滨县王店乡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淮滨县王店乡农事服务中心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淮滨县）（<http://huaibin.xyggzyjy.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淮财磋商采购-2025-35
2. 项目名称：淮滨县王店乡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400000.00 元，最高限价：1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淮财磋商采购-2025-35	农机装备项目	1400000.00	14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5.1 采购范围：

农机装备项目：主要包括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 2 台，用于小麦、水稻收获。拖拉机 2 台（自驾仪、爬行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2 标段划分：农机装配项目。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4 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至项目验收合格。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要求；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具有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 年以来至少提供 1 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保证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农机装备项目：招标要求投标人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备注（营业执照需要有生产或销售农机资质）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股东信息】。

3.4 本次磋商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将按废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 年 0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淮滨县）（<http://huaibin.xyggzyjy.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方式：

3.1 供应商注册：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2 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3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磋商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磋商文件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3.4 请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磋商文件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时间：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淮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二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淮滨县）》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淮滨县淮河生态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淮滨县乌龙大道中段农业农村局二楼

联系人：周先生

电 话：185376317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省一缘三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地润路 18 号 A 座 902 号

联系人：简先生

电 话：17703712033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85376317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淮滨县淮河生态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淮滨县乌龙大道中段农业农村局二楼 联 系 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853763171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一缘三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地润路18号A座902号 联 系 人：简先生 联系电话：17703712033
1.1.4	项目名称	淮滨县王店乡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1.1.5	标段划分及最高限价	标段划分：共分为一个标段 农机装备项目最高限价：1400000.00元 注：供应商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1.1.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履带式谷物联合收割机2台，用于小麦、水稻收获。拖拉机2台(自驾仪、爬行档)。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要求；
1.3.3	交货工期	按采购人要求至项目验收合格
1.3.4	质保期	一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具有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以来至少提供1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保证明）；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

		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农机装备项目：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备注(营业执照需要有生产或销售农机资质)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股东信息】。 5.本次磋商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供应商将按废标处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
1.10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2.2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2.4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3.1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5.3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或签字。
3.5.4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 (*.XYTF 格式, 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 07月25日9时00分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25日9时00分
5.2	开标程序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 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 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线签到时, 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 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3人, 其中业主评委1人, 专家2人。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 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7.3.1	履约担保	不要求
7.3.2	分包/转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其他说明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方式为：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的部分（含 100 万元）按照 1.7%计取，100 万元-500 万元的部分（含 500 万元）按照 1.2%计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如有）内容，<u>须扫描编制在响应文件内</u>。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u>并以响应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或自我评估说明）。</u>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响应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等等与本项目相关资料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4、响应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本项目评标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采 购 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 目 名 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最 高 限 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采 购 方 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合同履行期限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项目付款方式

见第四章合同条款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投标预备会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 偏离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 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期间各类材料、人工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响应人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维保人工服务费、培训费、差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维保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分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磋商报价的其它要素，考虑供货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3 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4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或电子交易系统）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电子澄清说明文件），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15%）	报价×（1-15%）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

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15%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无)

3.5 响应文件的制作

3.5.1 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信阳市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的电子响应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供应商在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响应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响应文件中。签字盖章的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5.4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CA数字证书。

3.5.6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本项目评标以电子响应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1.2 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0376-6369677）。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4.2.2 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1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 开标程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在接受。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如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选择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成交人，依此类推。如成交候选人均放弃成交资格时，采购人将重新进行招标。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招标。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个工作日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参加投标的有效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投标供应商，使有效供应商少于 3 个，行业主管部门未批准继续评审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处罚

9.5.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它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供应商应予以配合。

9.5.3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人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0. 注意事项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供应商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10.2 供应商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提到的或供应商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供应商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供应商的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成交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所投标段采购内容的质量、综合部分全面负责；对所投标段采购内容与采购人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6 供应商所提供的成果文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7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应保证在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成交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成交，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成交原因。

1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归淮滨县淮河生态农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1.4 监督单位：淮滨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 1.
- 2.
-

_____（项目名称）磋商小组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
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3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件影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注：本项目为资格后审，由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人员进行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2	磋商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磋商函签字盖章规定
2.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4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5	交货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6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7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预算价）
2.8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

		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	--	-------------------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磋商小组应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二、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算术性错误的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过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详细评分因素及分值分配表，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有效的响应文件针对投标报价、商务和技术等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本次竞争性磋商进行 2 轮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二次报价程序详见扉页“特别提醒”。**

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附 分 标 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
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建议比预算价低 30%的）或其报价无法正常履行合同的，评标委员会可对其投标报价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对其报价做出澄清，并获得评委一致认可，若投标人不能提供相关资料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投标人低于成本价投标及恶意投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评标价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 号文件执行，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由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和《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否则不予认可； 2.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需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否则不予认可。 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有效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否则不予认可。 2.5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视同为中型企业。
2	技术部分 (40 分)	技术 参数 35 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5 分， 如有达不到要求的， 每有一处负偏离扣 3 分， 扣完为止。 注： 供应商所投设备技术参数及要求等于（无偏离）或优于（正偏离）招标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 否则， 将视为技术参数及要求存在负偏离（不满足）， 由此导致的后果， 供应商自己承担。
		服务方案 (5 分)	1、对供货、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等情况承诺，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2、其他实质性承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得 2 分； 备注： 上述各项如有缺项， 则该项为 0 分。
	综合部分 (30 分)	质量及质 保期承诺 (5 分)	1、承诺所提供产品达到国家相关行业质量检测标准； 2、承诺所提供产品保修期内， 在正常使用情况下， 发生的非人为损坏的任何故障， 免费维修和免费更换损坏部件； 内容全面详实、合理、可行得 5 分， 内容相较全面、相较合理、相较可行得 3 分， 内容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得 1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类似业绩 (5 分)		投标人 2022 年以来承揽过类似业绩， 每有一项得 5 分， 共计 5 分。（需同时提供施工合同、中标通知书， 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缺项为 0 分。	
服务能力 (10 分)		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能力进行打分， 包括：售后服务内容及承诺； 现有服务方案及措施； 在项目所在地区（60 公里以内）拥有维修服务站， 服务站应具有机动车维修的资格， 配备有自有的售后服务车辆， 维修人员具备相关资格证书。（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服务站营业执照范围含有“机动车维修”、 机动车制造企业的加盟服务协议或授权证书、 服务站协议、 维修人员资格证书、 服务站自有的售后服务车辆行驶证及保险， 以上材料附扫描件。） 优得 10 分， 一般得 5 分， 差得 2 分， 缺项得 0 分。	
人员配置 (10 分)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情况（配备有专业售后服务技术人员， 能详细提供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和售后服务地址、电话）； 得 10 分， 缺项为 0 分。	
注： 评标标准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 均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否则不得分。			

五、评标方法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综合部分得分之和为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

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时，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优劣顺序排列。

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含本数）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或《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规定情形的，可以推荐两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优劣顺序推荐。

六、评标结果

- 1、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2、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公示。

附件：无效投标的条件

无效投标的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评标办法初步评审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7.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磋商文件有冲突）

甲 方：

乙 方：

_____根据_____的批复，组织对_____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_____），于____年__月__日通过竞争性磋商招标，确定乙方为_____的中标人。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1.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项目名称：_____。

3.具体内容：（详见乙方报价表）

4.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以上价格以人民币结算，该价格中包含该项服务所涉及的配合验收和培训的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检验、售后服务保障等费用。

二、付款方式

三、服务时间、服务地点

1.交货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服务地点：_____

四、履约验收

1.乙方提供的服务应为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服务技术要求。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技术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3.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五、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交货工期为_____。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响应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将视情况在延迟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它

-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
- 2.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 3.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4.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附：乙方报价表。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标准及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1	拖拉机	LX2404-D(G4) 1. 发动机(预热、膨胀水箱、内置空滤、防冻液、多态开关):知名品牌 YTN9 (SCR): 2. 离合器:16 英寸单作用、PTO 电液控制多片湿式副离合器; 3. 变速箱:24+8(含爬行档),主变速同步器换挡; 4. 动力输出(8 键):540/1000(8 键 $\phi 48\text{mm}$); 5. 驾驶室:含(空调、天窗、多态开关、多媒体影音屏、新内饰、注塑外顶、液晶仪表、4G 智能终端、点烟器、USB、前后雨刮、前洗涤器含遮阳帘、工具箱、可调转向机);进口豪华座椅; 6. 前/后轮(轮距可调,后轮距无级可调,无前挡泥板):16.9-28/20.8-38; 7. 提升器:位调节、强压入土; 8. 悬挂(下拉杆简支梁铰接结构):II、III 类; 9. 辅助提升油缸:双; 10. 液压输出:4 组; 11. 前/后配重:18/4; 12. 拖挂或牵引:简易摆式牵引; 13. 辅助驾驶.智能控制(含电动方向盘、后视影像)卫星接收机板类型及频点;北斗信号	台	2
2	收割机	4LZ-7.0A 型履带自走全喂入式谷物联合收割机 1. 结构型式:履带自走全喂入式: 2. 配套发动机牌号型号:V36-150C42(国四)/4G36V16-147G412E(国四): 3. 配套发动机结构型式:直列、水冷、四冲程、直喷、增压中冷; 4. 配套发动机气缸数量:4; 5. 配套发动机标定功率:103KW: 6. 配套发动机标定转速 2400r/min: 7. 整机外形尺寸(长 x 宽 x 高):5960x2600x3010mm,	台	2

2.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供货要求：货物为原供应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并可追索查阅。
- 2、报价要求：报价中必须包括供货方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车辆登记费、车辆购置税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人不得只对部分内容投标，费用不管是否在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括该费用。
- 3、完工期：按采购人要求至项目验收合格。
-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验收要求：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 6、售后服务要求：要求供应商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体系，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具有专门的 24 小时电话维修系统，并列出工程师名单、联系电话、通讯地址等详细目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三、技术部分

四、综合部分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1.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采购人所委托的所有事宜。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_____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违反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邮政编码：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函附录（第一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要求；
交货工期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价格折扣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时使用）	符合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是/否）
备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三)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总计						

说明：

货物报价包含：货物和附属装置、专用工具、质保期内的易损件、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
报价、技术培训费用、运保费、各类税费及验收检测费。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四）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供应商	供应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供应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1. 本表所列产品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中的小型微型（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报价应一一对应。

特别说明：上表所列产品应当不包括中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2.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以及“供应商类型”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出具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原件，并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书，否则不予认可；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价格不予扣除，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本表，如内容不全或计算错误、或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指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相互矛盾的，将整体不予价格扣除。

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须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相关证明资料附在本表后。

6. 供应商应按本表“列”的内容要求逐项认真填报，因填报不完整而引起的投标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 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的_____（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即授权代表），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授权代表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权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技术部分

(一) 技术条款偏离表

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对参数、性能指标和功能进行描述，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序号	参数、性能指标和功能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技术参数	偏差情况 (正/负/无偏离)	备注
1					
2					
3					
4					
5					
...					

注：1、未填写此表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按废标处理，投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情况，对表格进行调整。

2、若投标人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技术偏离，投标人应弥补这些偏离并不能要求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四、综合部分

（本部分包含所有相关资料）

（格式自拟）

五、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供应商 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 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 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资格证明资料

资格审查相关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一）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对供应商资格全面实行免承诺“无感投标”，潜在供应商无需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无需书面承诺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无需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我评估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有关要求等条件后即可参加投标。

（二）供应商参与投标即表示自我评估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采购文件有关资格条件，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具有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三）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对投标文件负全部法律责任。如发现供应商不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要求参与投标，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项目（服务）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技术职务	职称	专业	学历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注：1、所设栏目不够可自行增加；

2、拟派往本项目的团队成员名单，并附上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供应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供应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所投产品供应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注：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 6% 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格式文件）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